附件3

新乡市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

申 报 表

成 果 名 称

成 果 完 成 者

所 在 单 位

推荐单位名称及盖章

推荐时间： 年 月 日

序 号

编 号

新 乡 市 教 育 局 制

成果持有者承诺书

在申报成果奖过程中，本人自愿做出如下承诺：对填写的各项内容负责，成果申报材料真实、可靠，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，未弄虚作假、未剽窃他人成果。

成果持有者签字：

所在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（签章）：

年 月 日

**一、成果类别**

(一)在下列所属基础教育阶段、领域中打“√”(限选一项)

□1—学前教育

□2—小学教育

□3—初中教育

□4—普通高中教育

□5—特殊教育

□6—其他，如成果内容涉及上述两个及以上阶段或领域，或涉及基础教育与其他教育的衔接等

(二)在下列所属学科或具体的实践探索领域中打“√”(限选一项)

□01—幼儿学习与发展的研究和支持

□02—以幼儿为本的一日生活

□03—幼儿园游戏

□04—师幼互动

□05—幼小科学衔接

□06—幼儿园、家庭、社区协同共育

□07—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

□08—幼儿园保教质量自评

□09—寓品德教育于幼儿生活和游戏

□10—心理健康教育

□11—学校德育(含“一校一案”实施中小学德育工作、开展德育主题教育活动等)

□12—大思政课体系与教学(含中小学课程思政、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等)

□13—中小学思政课课程与教学(含义务教育阶段道德与法治、普通高中思想政治等)

□14—综合实践活动(含考察探究、社会服务、设计制作、职业体验等)

□15—语文教育

□16—数学教育

□17—外语教育

□18—历史教育(含历史与社会教育)

□19—地理教育

□20—生物教育

□21—物理教育

□22—化学教育

□23—科学教育

□24—技术教育

□25—艺术教育(含音乐、美术)

□27—劳动教育

□26—体育与健康教育

□28—地方课程开发与实施

□29—普通高中科技教育和工程教育

□30—学校课程开发与实施

□31—学校课后服务

□32—中小学教学方式、教学组织形式

□33—中小学教育技术(含中小学数字教育资源建设与应用、线上教学组织与实施、线上线下融合教学等)

□34—中小学教育教学装备应用

□35—中小学实验教学

□36—中小学教育教学评价

□37—中小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和学生发展指导

□38—普通高中选课走班

□39—中小学教学研究

□40—中小学综合改革(课程、教学、评价与管理等方面综合改革)

□41—家校社协同育人

□42—特殊教育学校课程开发与实施

□43—特殊教育学校教学和特殊学生随班就读教学

□44—特殊教育课程资源建设与应用

□45—特殊教育与医学康复结合

□46—特殊教育与信息技术融合

□47—特殊教育教学辅具应用与无障碍教育环境建设

□48—特殊儿童发展与教育评价

□49—教师专业发展

□50—其他

(三)在下列成果申报者类别中打“√”(限选一项)

□1—以个人名义申报

□2—以单位名义申报

(四)是否曾经获得过基础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(选择打“√”)

□1—否

□2—是

□2.1—成果内容曾经获得过基础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

□2.2—成果持有者(或持有者中)曾经获得过基础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级教学成果奖

□2.3—成果持有单位(或持有单位中)曾经获得过基础教育国家

(五)是否曾经获得过河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(选择打“√”)

□1—否

□2—是

□2.1—成果内容曾经获得过河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

□2.2—成果持有者(或持有者中)曾经获得过河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

(六)是否曾经获得过新乡市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(选择打“√”)

□1—否

□2—是

□2.1—成果内容曾经获得过新乡市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

□2.2—成果持有者(或持有者中)曾经获得过新乡市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

二、成果简介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成果名称 |  | 研究起止  时间 | 起始： 年 月  完成： 年 月 |
| 关键词（3-5个）： | | | |
| 1.成果概要（500字以内） | | | |

|  |
| --- |
| 2.解决的主要问题、解决问题的过程与方法（800字以内） |

|  |
| --- |
| 3.成果创新点（500字以内） |

三、成果应用及效果（800字以内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在本单位实践检验时间 | 年 月开始至 年 月结束 |
|  | |

如果除本单位之外，有其他推广应用的单位，请选择3个以内的实践检验单位，填写下表。

第1个实践检验单位情况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县（市）区或  学校名称 | | |  |
| 实践检验时间 | | 年 月开始至 年 月结束 | |
| 承担  任务 |  | | |
| 实 践 效 果（400字以内） | | | |
| 实践检验单位（公章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

第2个实践检验单位情况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县（市）区或  学校名称 | | |  |
| 实践检验时间 | | 年 月开始至 年 月结束 | |
| 承担  任务 |  | | |
| 实 践 效 果（400字以内） | | | |
| 实践检验单位（公章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

第3个实践检验单位情况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县（市）区或  学校名称 | | |  |
| 实践检验时间 | | 年 月开始至 年 月结束 | |
| 承担  任务 |  | | |
| 实 践 效 果（400字以内） | | | |
| 实践检验单位（公章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

四、成果曾获奖励情况（限填3项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时间 | 成果名称 | 奖项名称 | 获奖等级 | 颁奖部门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五、成果持有者情况

（一）以个人名义申报的填写下表（以单位名义申报的不填写）

1. 主持人情况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|  | 性 别 |  |
| 出生年月 | | 年 月 | 最 后  学 历 |  |
| 参 加 工  作 时 间 | | 年 月 | 教 龄 |  |
| 职 务  职 称 | |  | 联 系  电 话 |  |
| 工作单位 | |  | 电 子  信 箱 |  |
| 现从事工  作及专长 | |  | 邮 政  编 码 |  |
| 通讯地址 | |  | | |
| 主  要  贡  献 | （200字以内）  本 人 签 名：  年 月 日 | | | |

2. 成果其他持有人情况（一般不超过5人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姓 名 | 工作单位 | 承担任务及实际贡献 | 本人签字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（二）以单位名义申报的填写下表（一般不超过3个单位）

1.主持单位情况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|  | 主管部门 |  |
| 联 系 人 |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传 真 | |  | 电子信箱 |  |
| 通讯地址 | |  | 邮政编码 |  |
| 主  要  贡  献 | （200字以内）  单 位 盖 章  年 月 日 | | | |

2. 其他持有单位情况（一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|  | 主管部门 |  |
| 联 系 人 |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传 真 | |  | 电子信箱 |  |
| 通讯地址 | |  | 邮政编码 |  |
| 主  要  贡  献 | （200字以内）  单 位 盖 章  年 月 日 | | | |

3.其他持有单位情况（二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|  | 主管部门 |  |
| 联 系 人 |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传 真 | |  | 电子信箱 |  |
| 通讯地址 | |  | 邮政编码 |  |
| 主  要  贡  献 | （200字以内）  单 位 盖 章  年 月 日 | | | |

六、县（市）、区教育行政部门或局属学校推荐意见

|  |
| --- |
| 推荐单位公章  年 月 日 |

七、市级评审意见

（一）评审专家组意见

|  |
| --- |
| 评审专家组组长签字：  年 月 日 |

（二）评审委员会评审意见

|  |
| --- |
| 新乡市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委员会主任委员签字：  年 月 日 |

（三）奖励工作委员会审定意见

|  |
| --- |
| 新乡市教学成果奖励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签字：  年 月 日 |

八、附录

（一）成果报告

成果报告需反映成果主要内容和实践探索（包括检验）过程。参照以下要点撰写，不超过8000字：

1.问题的提出；

2.解决问题的过程与方法；

3.成果的主要内容；

4.效果与反思。

（二）附件

1.关于成果主要内容的视频介绍，不超过20分钟；

2.关于实践过程及效果的佐证材料、获奖证书复印件等；

3.支撑成果的其他有关材料。

成果附件中，文字材料总数不超过1万字，课件、软件、视频等总容量不超过500M。